

推荐（维持）

1 月汽车产销量同比改善

风险评级：中风险

汽车行业跟踪点评

2022 年 2 月 22 日

分析师：黄秀瑜（SAC 执业证书编号：S0340512090001）

电话：0769-22119455 邮箱：hxy3@dgzq.com.cn

事件：

近日中汽协发布 2022 年 1 月汽车产销数据。

点评：

1月汽车产销量同比改善，自主品牌份额上升。1月汽车产销量分别为242.2万辆和253.1万辆，产量同比增长1.4%，销量同比增长0.9%，产量增速连续两个月为正，销量较上月由负转正；环比分别下降16.7%和9.2%。乘用车方面，1月乘用车产销量分别为207.7万辆和218.6万辆，同比分别增长8.7%和6.7%，产销量增速连续两个月为正，环比分别下降17.81%和9.74%。芯片供给持续改善带来汽车产销同比数据好转，而1月的产销量环比下滑有春节因素的影响。1月豪华车零售29万辆，同比下降5%，环比增长18%；自主品牌零售94万辆，同比增长11%，环比增长1%；主流合资品牌零售86万辆，同比下降17%，环比下降7%。1月自主品牌国内零售份额为45.5%，同比上升6.4pct；相对于2021年度份额上升4.5pct。1月厂商库存环比下降11万辆，经销商库存系数为1.46，基本持平上月，仍在警戒线以下。

1月新能源汽车同比保持高增长势头。1月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为45.2万辆和43.1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3倍和1.4倍，环比分别下降12.74%和18.83%。其中，1月新能源乘用车产销量分别为43.7万辆和41.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3倍和1.4倍，环比分别下降10.45%和15.86%。1月新能源汽车渗透率达17%，新能源乘用车渗透率达19.2%。1月，自主品牌中的新能源车渗透率31.4%；豪华车中的新能源车渗透率10.2%；主流合资品牌中的新能源车渗透率仅有2.5%。

新能源乘用车市场多元化发力。1月，上汽集团销量45.56万辆，同比增长13.02%，其中新能源汽车7.2万辆，同比增长25.54%；广汽集团销量23.72万辆，同比增长9.16%，其中新能源汽车1.91万辆，同比增长115.21%；长城汽车销量11.18万辆，同比下降19.59%，其中新能源汽车1.38万辆，同比增长33.8%；长安汽车销量27.72万辆，同比增长10.03%。新能源车企中，1月比亚迪新能源车销量9.32万辆，同比增长361.73%；特斯拉中国销量5.98万辆，同比增长286.5%；小鹏、理想销量保持高速增长，同比增逾1倍，蔚来增速相对落后，同比增逾三成；哪吒、零跑等二线新势力加速追赶，同比均增逾4倍。南北大众新能源汽车销量1.37万辆，占主流合资59%份额。

投资建议：1月汽车产销同比小幅增长，环比有所下滑，存在春节因素的影响，符合预期。各地政府积极出台稳增长相关政策，支撑市场需求相对稳定，叠加芯片供给持续改善，汽车市场产销整体呈现回暖态势，Q1汽车产销有望实现温和增长。目前渠道库存仍处于较低水平，经销商有较好的补库存需求，将带动零部件需求继续修复。新能源汽车方面，1月产销量延续高速发展的态势。随着补贴退坡和原材料价格上涨，部分车型价格有所上调，对订单的影响有待观察，但新能源汽车市场已从政策驱动转向市场拉动，预计2022年有望保持高增长势头。建议关注具备全球竞争力，积极向电动智能化转型，受益芯片供给改善后需求回补弹性标的：华域汽车（600741）、拓普集团（601689）、伯特利（603596）、中鼎股份（000887）、富奥股份（000030）。

风险提示：芯片供给改善不及预期，汽车产销量不及预期，新技术变革迭代，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市场竞争加剧，电动车安全性风险等。

东莞证券研究报告评级体系：

公司投资评级	
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15%以上
谨慎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5%-15%之间
中性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介于市场指数±5%之间
回避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弱于市场指数 5%以上
行业投资评级	
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10%以上
谨慎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5%-10%之间
中性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介于市场指数±5%之间
回避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弱于市场指数 5%以上
风险等级评级	
低风险	宏观经济及政策、财经资讯、国债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中低风险	债券、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中风险	可转债、股票、股票型基金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中高风险	科创板股票、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新三板股票、权证、退市整理期股票、港股通股票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高风险	期货、期权等衍生品方面的研究报告

本评级体系“市场指数”参照标的为沪深 300 指数。

分析师承诺：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在所知情的范围内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不受本公司相关业务部门、证券发行人、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利益相关者的干涉和影响。本人保证与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无任何利害关系，没有利用发布本报告为自身及其利益相关者谋取不当利益，或者在发布证券研究报告前泄露证券研究报告的内容和观点。

声明：

东莞证券为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所载资料及观点均为合规合法来源且被本公司认为可靠，但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可随时更改。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跌可升。本公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亦可因使用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观点和分析方法而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或单位所给出的意见不同或者相反。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投资者需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据此报告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和作者无关。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提及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经纪、资产管理等服务。本报告版权归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内容提供方所有，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许可，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如引用、刊发，需注明本报告的机构来源、作者和发布日期，并提示使用本报告的风险，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本证券研究报告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东莞证券研究所

广东省东莞市可园南路 1 号金源中心 24 楼

邮政编码：523000

电话：（0769）22119430

传真：（0769）22119430

网址：www.dgzq.com.cn